

2024 年度
遂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决算
(汇总)

目 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2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3 -
一、部门职责	- 3 -
二、机构设置	- 6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7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7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7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8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8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9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3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3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5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5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5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17 -
第四部分 附件	- 21 -
一、部门概况	- 21 -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 24 -
（一）收入情况	- 24 -
（二）支出情况	- 25 -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 25 -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 25 -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 25 -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 44 -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 50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 50 -
附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附表	- 51 -
附表	- 52 -
第五部分 附表	- 54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按照市政府批准的三定方案，遂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基本职责有以下 16 项：

1.拟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拟订并组织实施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3.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拟订并组织落实创业、就业援助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

4.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贯彻落实养老保险统筹办法和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组织拟订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制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参与拟订全市相关社会保障基金投资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建立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拟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化建设总体规划、年度计划，拟订相关制度、标准和规范

并组织实施。指导、督促企业参加工伤保险。

5.负责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6.统筹拟订并组织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拟订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拟订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依法督促用人单位在劳动用工、合同签订与履约时，载明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条款。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7.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等政策，完善博士后管理制度，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拟订吸引留学人员来遂(回遂)工作或定居政策。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贯彻落实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指导、监督各级各类技工学校、民办职业培训机构按有关规定履行安全管理责任。

8.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将安全生产责任履行情况作为事业单位人员奖惩、考核的重要内容。

9.组织实施国家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政府表彰奖励工作，承担评比达标表彰工作，根据授权承办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开展

的表彰奖励活动。承办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和市政府决定的人事任免事项。

10.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11.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负责将安全生产纳入农民工技能培训内容。

12.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内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

13.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4.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职能转变。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减少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等审批事项，实行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16.与市教育和体育局的有关职责分工。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的拟订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市教育和体育局配合。高校毕业生离校前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市教育和体育局负责；高校毕业生离校后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

二、机构设置

遂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及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6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4 个（市就业局、市社保局、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其他事业单位 1 个（市农民工服务中心）。

纳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2.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 3.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 4.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 5.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 6.市农民工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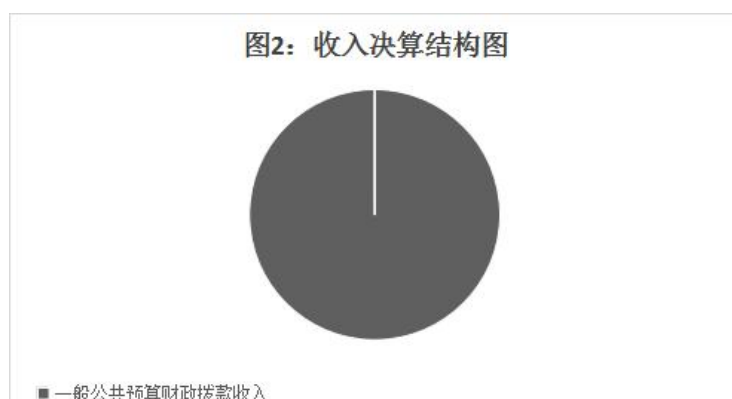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5528.7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203.16 万元，增长 3.81%。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新增人才发展资金、遂宁市惠民惠农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大数据阳光监督平台建设、以工代赈村民自建项目劳务报酬模块等项目。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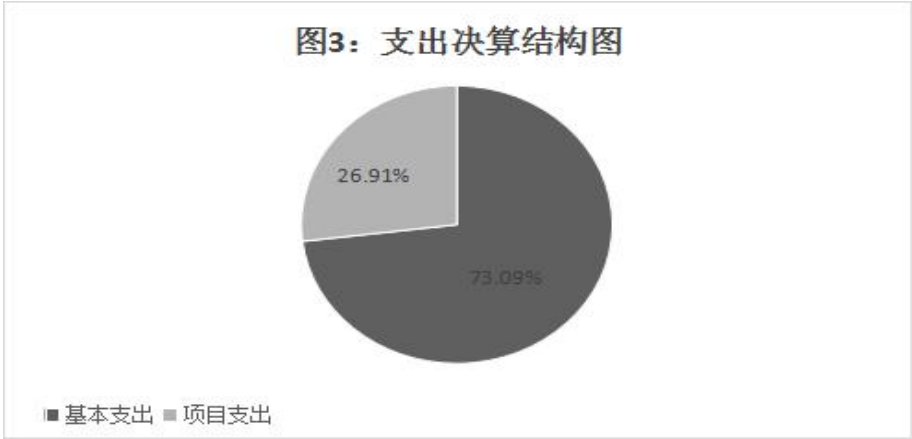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528.7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528.78 万元，占 1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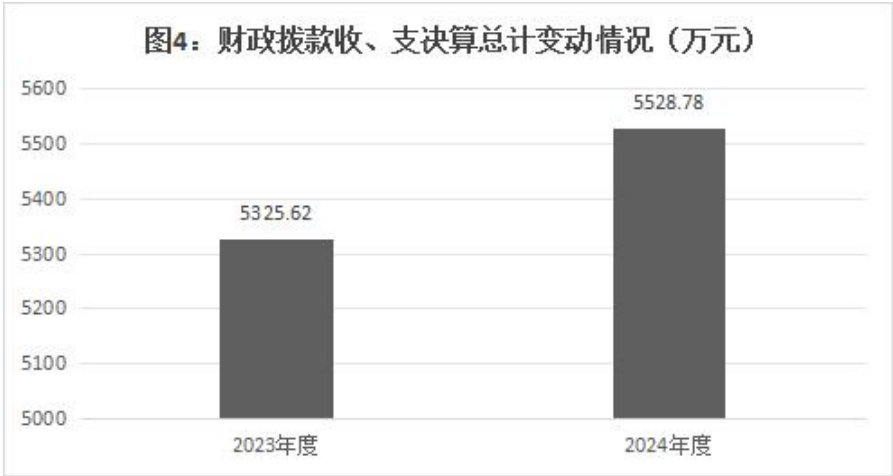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528.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40.83 万元，占 73.09%；项目支出 1487.95 万元，占 26.91%。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5528.7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203.16 万元，增长 3.81%。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新增人才发展资金、遂宁市惠民惠农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大数据阳光监督平台建设、以工代赈村民自建项目劳务报酬模块等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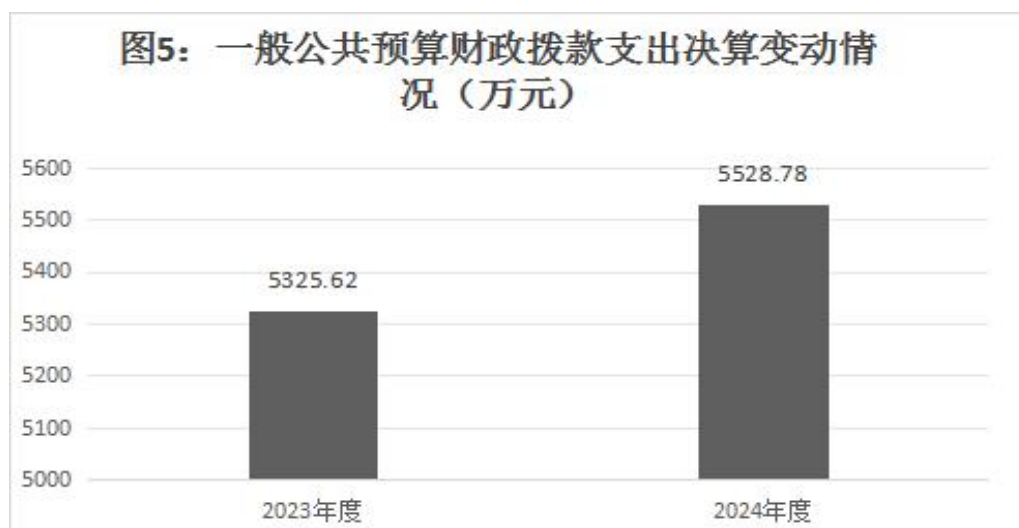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28.7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03.16 万元，增长 3.81%。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新增人才发展资金、遂宁市惠民惠农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大数据阳光监督平台建设、以工代赈村民自建项目劳务报酬模块等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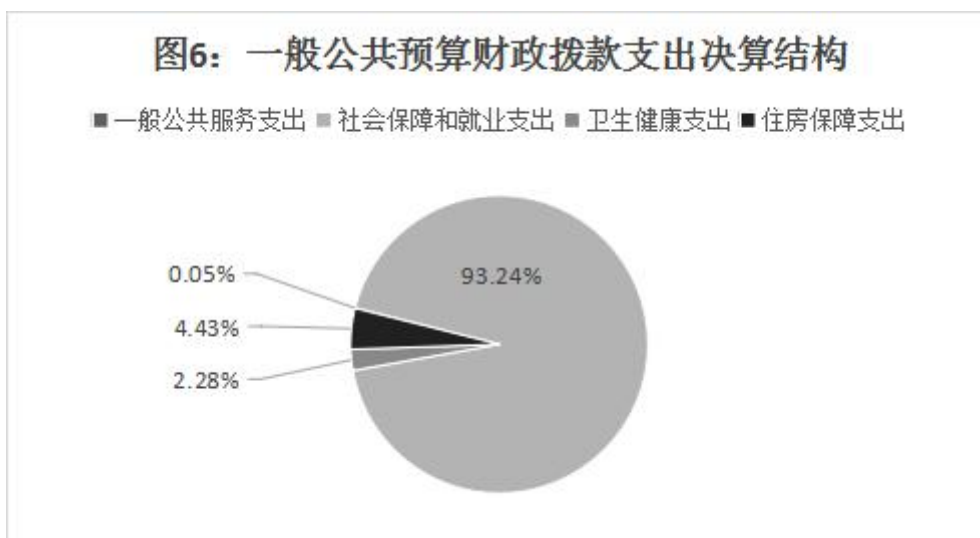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319.9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34 万元，占 0.0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961.95 万元，占 93.27%；卫生健康支出（类）120.89 万元，占 2.27%；住房保障支出（类）233.72 万元，占 4.40%。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28.7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94 万元，占 0.0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5154.94 万元，占 93.24%；卫生健康支出（类）

126.22 万元，占 2.28%；住房保障支出(类)244.68 万元，占 4.43%。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5528.7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2011308)支出决算数为 2.9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80101)支出决算数为 903.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80102)支出决算数为 554.9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2080105)支出决算数为 227.92 万元，完成

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2080106)支出决算数为 511.10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2080107): 支出支出决算数为 15.49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2080108)支出决算数为 194.19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2080109)支出决算数为 886.40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关系与维权(项)(2080110)支出决算数 414.55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公共职业技能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项)(2080111)支出决算数为 16.79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项)(2080199)支出决算数为 656.17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80501)支出决算数为 48.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80502)支出决算数为 8.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2080505)支出决算数为 291.8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就业补助（项）(2080799)支出决算数为 338.3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80801)支出决算数为 82.6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100102)支出决算数为 4.8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101101)支出决算数为 93.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101102)支出决算数为 32.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210201)支出决算数为244.68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040.8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474.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565.8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8.52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度增加1.62万元，增长9.61%。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2.32万元，占66.2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6.20万元，占33.48%。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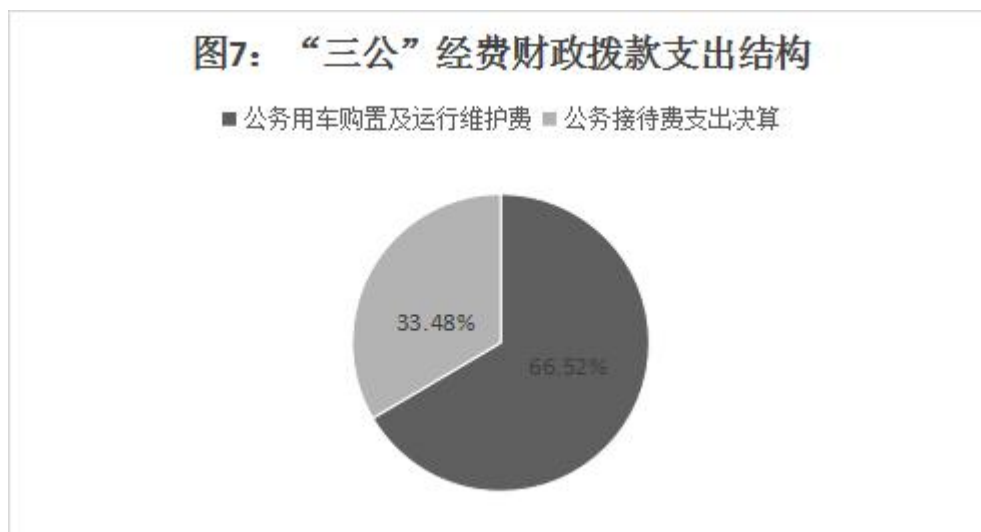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 2024 年未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 0.05 万元，增长 0.45%；主要原因是属我部门公务用车由于使用年限较长，均超过 10 年以上，车况较差，维修费用增加所致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未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2.32 万元。主要用于市直人社部门，工作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6.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 1.57 万元，增长 33.8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遂宁承办省厅会议相较上年增加，接待批次、人次相较上年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6.20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50 批次，599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遂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24.19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 9.05 万元，增长 1.7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开展事业单位新录用人员岗前培训 12.42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市直人社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5.13 万元，属政府采购服务支出。主要用于：市就业创业培训监管平台应用工作信息化建设，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遂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遂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在2024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遂宁市惠民惠农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大数据阳光监督平台建设等4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4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24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2024年，本部门围绕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项目决策、项目执行、目标实现、财务管理等方面开展全面评价，形成遂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自评得分为95.68分（满分100分），总体评价等级为“优”。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部拨经费和省级其他单位横向拨款及利息收入等。

4.年初结余和结转：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履行一般公共服务职能的支出。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项）：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用于人力资源事务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主要用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厅机关基本支出。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厅机关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劳动保障监察（项）：主要用于劳动保障监察事务支出。

（4）信息化建设（项）：主要用于信息化建设、运行维护 and 数据分析等方面的支出。

（5）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项）：主要用于职业技能鉴定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6）劳动关系和维权（项）：主要用于劳动关系和维权事务支出。

（7）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所属事业单位的项目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款）：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主要用于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1）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2）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离退休干部局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经费。

（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厅行政单位和所属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养老保险

（4）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局行政单位和所属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缴纳职业年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服务补助支出（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用于就业方面的补助。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去世丧葬、抚恤费。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用于其他促进就业方面的补助。

1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主要用于厅机关及厅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医疗保障缴费支出。

（1）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局机关及参公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基本医疗缴费支出。

（2）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局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基本医疗缴费支出。

（3）公务员医疗补助（项）：主要用于局机关及参公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公务员医疗缴费支出。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主要用于局机关及厅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住房公积金（项）：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

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1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18.年末结转结余：按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遂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及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6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4 个（市就业局、市社保局、市劳监支队、市仲裁院）；其他事业单位 1 个（市农民工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

1. 拟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 拟订并组织实施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3. 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拟订并组织落实创业、就业援助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

4. 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贯彻落实养老保险统筹办法和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

续办法。组织拟订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制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参与拟订全市相关社会保障基金投资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建立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拟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化建设总体规划、年度计划，拟订相关制度、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指导、督促企业参加工伤保险。

5. 负责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6. 统筹拟订并组织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拟订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拟订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依法督促用人单位在劳动用工、合同签订与履约时，载明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条款。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7. 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等政策，完善博士后管理制度，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拟订吸引留学人员来遂(回遂)工作或定居政策。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贯彻落实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指导、监督各级各类技工学校、民办职业培训机构按有关规定履行安全管理责任。

8. 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

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将安全生产责任履行情况作为事业单位人员奖惩、考核的重要内容。

9. 组织实施国家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政府表彰奖励工作，承担评比达标表彰工作，根据授权承办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开展的表彰奖励活动。承办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和市政府决定的人事任免事项。

10.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11.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负责将安全生产纳入农民工技能培训内容。

12. 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内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

13.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4.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 职能转变。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减少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等审批事项，实行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16. 与市教育和体育局的有关职责分工。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的拟订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市教育和体育局配合。高

校毕业生离校前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市教育局和体育局负责；高校毕业生离校后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

（三）人员概况

2024 年，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在职职工 215 人，其中公务员 33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事业管理人员 85 人，专业技术人员 22 人，其他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75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遂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年度收入决算数为 5528.78 万元，本年度收入年初预算数为 3736.4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47.97%。

项目（按收入类别）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财政拨款收入	37,364,402.61	57,400,410.06	55,287,751.16
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事业收入	0.00	0.00	0.00
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0.00
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7,364,402.61	57,400,410.06	55,287,751.16

表 1：收入预、决算对比表

（二）支出情况

遂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年度支出决算数为 5528.78 万元，本年度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736.4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47.97%。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33,058,132.61	41,288,948.01	40,408,251.32
人员经费	27,725,590.75	35,398,431.50	34,749,691.83
公用经费	5,332,541.86	5,890,516.51	5,658,559.49
二、项目支出	4,306,270.00	16,111,462.05	14,879,499.84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0.00	0.00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0.00	0.00
四、经营支出	0.00	0.00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本年支出合计	37,364,402.61	57,400,410.06	55,287,751.16

表 2：支出预、决算对比表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遂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年度无结转结余。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 履职效能

(1) 全力稳定和扩大就业。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大力落实“十四五”就业促进规划，积极发展吸纳就业能力强的产业，稳定政策性岗位规模，拓宽市场化社会化就业渠道，确保就业形势总体稳定，持续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开展企业职工技能培训和重点群体就业技能培训，深入实施创业培训“马兰花计划”。2024 年开展对应项目 3 项，资金合计 592.48 万元，情况如下。

重点任务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执行率	说明
任务一：全力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1	中省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74.26	462.51	338.31	73.15%	涉及 1、3 项的中省转移支付资金年初预算数为上年度结转金额，中省转移支付资金可结转至下一年度执行
	2	市本级就业创业项目资金	0	100.81	100.81	100%	
	3	中省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资金	13.04	29.16	21.71	74.45%	

表 3-1：全力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项目情况表

2024 年，通过就业创业项目实施，全市城镇新增就业 3.92 万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1.38 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0.35 万人，脱贫人口务工规模达 7.44 万人，招募“三支一扶”人员 50 人，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1.56 万人次，其中，农民工参加补贴性职业培训人数 1369 人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年度 绩效 目标	重点 履职 项目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值	实际完成 指标值	完成率
任务一： 全力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项目一： 中省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市本级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	=2 人	2 人	100%
				市本级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2 人	2 人	100%
				市本级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量	≥ 20 人	20 人	100%
				市本级职业培训补贴发放人员数量	≥ 350 人次	357 人次	102%
			质量 指标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职业培训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时效 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100%	100%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 3.2 万人	3.92 万人	122.50%
				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 1.21 万人	1.38 万人	114.05%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 0.25 万人	0.35 万人	140.00%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0 起	0 起	1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人社政务服务好评率	≥ 98%	100%	100%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	单位应缴纳的三项社会保险费原则上不超过社会保险费实际缴费额的 2/3	参照政策标准执行	100%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城镇参照当月全市最低工资标准执行；乡村不低于 400 元/月不高于最低工资标准	参照政策标准执行	100%

年度 绩效 目标	重点 履职 项目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率
任务一： 全力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项目二：市本级就业创业项目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省基层公共就业创业服务能力建设交流活动参加人数	≥130 人	140 人	100%
				职业技能竞赛参加人数	≥100 人次	110 人次	100%
				人力资源市场现场招聘会	≥40 场	49	100%
				职业技能竞赛奖金发放人数	=6 人	6 人	100%
				川渝毗邻地区技能人才大赛参加人数	≥14 人	14 人	100%
				第六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遂宁赛区选拔赛暨第八届“遂州杯”创业项目选拔赛参加人数	≥80 人	100	100%
			质量指标	全省基层公共就业创业服务能力建设交流活动后勤保障率	100%	100%	100%
				职业技能竞赛集训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人力资源市场日常运行维护合格率	100%	100%	100%
				职业技能竞赛奖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第六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遂宁赛区选拔赛暨第八届“遂州杯”创业项目选拔赛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底前	已完成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3.2 万人	3.92 万人	122.50%
				技能培训机制及成效	优	优	100%
				人力资源服务便利度	优	优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高技能人才储备	优	优	100%
				促进公平就业	优	优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社政务服务好评率	≥98%	100%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标准	≤100.81 万元	100.81 万元	100%

年度 绩效 目标	重点 履职 项目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率
任务一： 全力促进 高质量充 分就业	项目三： 高校毕业 生“三支 一扶”资 金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招募“三支一扶”人员	≥44人	50人	113.64%
				开展“三支一扶”人员培 训体检	≥1次	1次	100%
			时效 指标	完成“三支一扶”人员招 募工作	10月底前	按时完成	100%
				完成“三支一扶”人员能 力提升专项培训	12月底前	按时完成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发挥引导高校毕业生到基 层就业创业示范引领作用	作用显著	我市“三支一扶”人员 到乡村开展广泛的惠 民服务,不断拓展的服 务领域,从最初的教育、农业、医疗、扶贫, 到参与农技、水利、文 化、社会保障等乡村居 民生产生活急需的相 关服务事项。	100%
				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	作用较显著	本年度提供工作岗位 50人。	100%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为基层输送培养青年人 才,优化基层人才队伍结 构	作用较显著	一些人员服务期满后 扎根基层,直接服务群 众,有些转聘为乡镇事 业单位工作人员,为基 层一线补充了宝贵的 青年人才资源,改善了 基层人才队伍结构,是 助力乡村振兴的重要 力量。	10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三支一扶”服务人员及 基层服务单位满意度	≥90%	98%	108.89%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项目支出标准	中央财政: 生活费补贴 3万元/人、 安家费补贴 0.3万元/人 省级财政: 生活费补贴 1万元/人	参照政策标准执行	100%

表 4-1：重点履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安全规范、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贯彻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巩固完善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费率政策。适当提高社会保险待遇水平，确保按时足额发放。健全社保基金保值增值和安全监管体系，推进社保基金管理巩固提升行动。贯彻实施《社会保险经办条例》，开展精准扩面专项行动，推进灵活就业人员、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农民工及困难人群参保。2024 年开展对应项目 2 项，资金合计 20.71 万元，情况如下。

重点任务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初 预算数	调整 预算数	决算数	执行率
任务二： 社会保 障体系 更加完 善	1	失业保险基金 管理	1.21	1.21	1.21	100%
	2	社保服务工作 经费	15	19.5	19.5	100%

表 3-2：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完善项目情况表

2024 年，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204.29 万人，其中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94.61 万人，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5.54 万人；参加失业保险人数 21.94 万人，参加工伤保险人数 32.01 万人。2024 年，新开工工程建设项目工伤保险参保率达到 1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年度 绩效 目标	重点 履职 项目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值	实际完成 指标值	完成率
任务二：社会 保障体系更加完 善	项目一： 失业保险基金管 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 21.27 万人	21.94 万人	103%
				失业保险费收入	≥ 14103 万元	14954 万元	106%
			质量 指标	失业保险待遇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时效 指标	失业保险待遇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稳岗补贴企业稳定岗位率	≥ 98%	98%	10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投诉处理满意度	≥ 95%	95%	100%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确保失保工作圆满完成	≤ 1.21 万元	1.21 万元	100%

年度 绩效 目标	重点 履职 项目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 标值	完成 率
任务二：社会 保障体系更 加完善	项目二：社 保服务工作 经费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离退休人员生存资格认证人 数	≥ 9 万人	9.53 万人	106%
				参加工伤保险人数	≥ 12 万人	13.83 万人	115%
				离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领 取人数	≥ 9 万人	9.85 万人	109%
				开展打击根治骗取社保基金 宣传次数	≥ 1 次	1 次	100%
			质量 指标	离退休人员生存资格认证完 成率	≥ 99%	99%	100%
				发放离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 遇	≥ 25 亿元	27.93 亿元	112%
			时效 指标	离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按 时足额发放率	≥ 99%	99%	100%
				工伤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率	≥ 99%	99%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加强养老基金政策宣传,保障 基金安全性	保障基金安 全性	进一步做好社 保基金常态化 行政监督、扩大 打击欺诈骗保 宣传范围	100%
				加强工伤预防宣传,提高企业 安全意识	不断增强	专项开展工伤 预防活动,工伤 预防意识明显 提高	100%
				丰富退休人员离退休生活,提 高社会稳定性	不断增强	退休人员人均 养老金标准逐 步提高	100%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市本级参保人员满意度	≥ 90%	90%	100%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市级 统筹相关费用	≤ 3 万元	3 万元	100%
				工伤预防宣传相关费用	≤ 3 万元	3 万元	100%
				退休人员生存认证工作	≤ 3 万元	3 万元	100%
				银行手续费, 邮寄费等费用	≤ 3 万元	3 万元	100%
				打击根治骗取社保基金宣传 费用	≤ 4.5 万元	4.5 万元	100%
				开展离退休慰问、政策宣传、 文体等活动	≤ 3 万元	3 万元	100%

表 4-2：重点履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3）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强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技能大师工作室等平台载体建设，进一步完善公共实训基地建设和运营。全面推进新时代技能人才职业技能等级制度，培育“遂字号”特色劳务品牌，积极落实五大省级技能公共品牌培育行动。深化技工院校改革，大力发展产教融合，全面推行工学一体化技能人才培养模式。2024 年开展对应项目 3 项，资金合计 417.43 万元，情况如下。

重点任务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执行率
任务二：深入推动人才人事贯通发展。	1	机关事业单位工人 工考	12	17.04	17.04	100%
	2	人才发展资金	0	310.79	310.79	100%
	3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工作人员	77	89.6	89.6	100%

表 3-3：深入推动人才人事贯通发展项目情况表

2024 年，新增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 1 人、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 2 人，评选第三批“金荷花”领军人才 7 名。成功创建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1 个，实现零的突破。紧扣产业发展需要，新建市级专家服务基地 2 个，建成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 1 个，国家级、省级、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35 个。技工院校计划招生 0.2 万人，新增取得高级工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人数 0.11 万人次，其中新增取得技师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人数 80 人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年度 绩效 目标	重点 履职 项目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值	实际完 成指标 值	完成率
任务 二：深 入推 动人 才人 事贯 通发 展	项目 一：机 关事 业单 位工 人工 考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开展机关工人考评定级	1 次	1 次	100%
				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 考试题库更新套数	≥ 112 套	112 套	100%
			质量 指标	考评工作圆满完成	100%	100%	100%
				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 考试题库更新验收合格 率	100%	100%	100%
			时效 指标	考评工作完成时限	2024 年 12 月前	已完成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新增取得高级工以上职 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 等级证书人数	≥ 1100 人	2562 人	232.91%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考试考生满意度	≥ 95%	98%	100%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工人工考 考试劳务费总额	≤ 12 万元	12 万元	100%
				每套试卷更新费用标准	≤ 450 元	按标准 执行	100%
				机关事业单位工人工考 考试劳务费标准	按照《人事考务费 支出标准》执行	按标准 执行	100%

年度绩效目标	重点履职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率
任务二：深入推动人才人事贯通发展	项目二：人才发展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新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 3 家	3 家	100%
				支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招收博士后	≥ 3 名	3 名	100%
				组织专家疗养活动	≥ 1 次	1 次	100%
				发放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岗位激励资金人数	≥ 25 人	27 人	100%
				开展专家智力服务活动	≥ 1 次	1 次	100%
				新建市级专家服务基地	≥ 1 个	2 个	100%
			质量指标	补贴、激励资金、支持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专家疗养、智力活动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补贴、激励资金、支持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专家疗养、智力活动完成时限	2024 年 12 月前	已完成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性搭建平台	逐步增加	逐步增加	100%
				全方位培育人才	选拔效果显著	选拔效果显著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才政策满意度	≥ 95%	98%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创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资金支持标准	国家级 50 万元/家、省级 20 万元/家	按标准执行	100%
				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招收博士后资金支持标准	给予 20 万元项目经费和研发期间每人每年 10 万元	按标准执行	100%
				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岗位激励资金标准	600 元/人·月	按标准执行	100%
				专家服务基地补贴标准	对新获得的国家级、省级、市级专家服务基地分别一次性给予 20 万元、15 万元、10 万元补贴	按标准执行	100%

年度绩效目标	重点履职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率
任务二：深入推动人才人事贯通发展	项目三：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招次数	≥ 2 次	2 次	100%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遴选次数	≥ 1 次	1 次	100%
			质量指标	确保考试安全有序进行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已完成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社会就业	作用较显著	作用较显著	100%
				促进就业公平	优	优	10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岗位匹配程度	不断优化	优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调查	≥ 95%	98%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考试劳务费标准	参照《人事考务费支出标准》执行	按标准执行	100%

表 4-3：重点履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4）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加强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和劳动者权益保障制度建设，推进区域和谐劳动关系高质量发展改革创新试点，深入推进新时代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2024 年开展对应项目 2 项，资金合计 4 万元，情况如下。

重点任务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执行率
任务三：持续深化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1	根治欠薪国省考考核迎检工作经费	3.5	3.5	3.5	100%
	2	购买劳动监察员工作服	0.5	0.5	0.5	100%

表 3-4：持续深化构建和谐劳动关系项目情况表

2024 年，全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 99.14%，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保持在 78.24%。加强劳动人事争议源头治理，健全劳动人事争议多元处理机制。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达到 98.5%，拖欠农民工工资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达到 98.6%。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年度绩效目标	重点履职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率
任务三：持续深化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项目一：购买劳动监察员工作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行政执法服数量	1 套	1 套	100%
			质量指标	符合省厅统一的服装样式和标准	95%	100%	100%
			时效指标	服装采购时间	≤1 年	已完成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配置时间	2 年	2 年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采购满意度	100%	100%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买工作服的 费用	0.5 万元	0.5 万元	100%
	项目二：根治欠薪国省考核迎检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考核分数	≥90 分	98 分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迎检工作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根治欠薪各项核心制度	95%	98%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	≥98%	98.5%	100%

表 4-4：重点履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5）提升人社公共服务水平。实施人社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三年行动，扩大人社事业高质量发展标准供给，打造一批优质服务“样板间”，全面推动数字人社建设，加快智能化升级步伐，推进人社一体化信息平台建设，深化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卡通”应用。2024 年开展对应项目 4 项，资金合计 251 万元，情况如下。

重点任务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初 预算数	调整 预算	决算 数	执行 率
任务四：建设群众满意的“温暖人社”	1	惠民惠农“一卡通”宣传费	10	10	10	100%
	2	惠民惠农“一卡通”系统运维项目	72	72	72	100%
	3	遂潼居民服务一卡通平台运维	10	18	18	100%
	4	遂宁市惠民惠农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大数据阳光监督平台建设	0	151	151	100%

表 3-5：建设群众满意的“温暖人社”项目情况表

2024 年，申领电子社会保障卡人口覆盖率达到 57.2%。持续加强行风建设，协调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动态调整公共服务事项清单，推动实施人社领域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开展人社政务服务“好差评”。2024 年，人社政务服务好评率达到 98% 以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年度 绩效 目标	重点 履职 项目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 标值	完成率
任务四：建 设群众满 意的“温 暖人社”	项目一：惠 民惠农“一 卡通”宣 传费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线上宣传次数	≥ 2 次	2 次	100%
				线下宣传次数	≥ 2 次	2 次	100%
			质量指标	宣传物料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重大政策宣传及时性	100%	100%
			人社领域宣传		常态化开展	常态化开展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全市申领电子社保卡人 口覆盖率	≥ 57.2%	61%	10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宣传效果满意度	≥ 90%	93%	100%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惠民惠农一卡通宣传成 本	≤ 10 万元	9.85 万元	100%	
任务四：建 设群众满 意的“温 暖人社”	项目二：惠 民惠农“一 卡通”系 统运维 项目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运行维护系统数量	13 个	13 个	100%
			质量指标	确保系统稳定运行和数 据安全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一卡通”系统运行维 护周期	1 年	100%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享受惠民惠农补贴资金 人员及时发放	100%	100%	100%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人社政务服务好评率	≥ 98%	100%	100%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一卡通”系统运行维 护合同金额	72 万元	72 万元	100%

年度绩效目标	重点履职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率
任务四：建设群众满意的“温暖人社”	项目三：遂潼居民服务一卡通平台运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遂潼居民服务“一卡通”平台运行维护系统数量	1 个	1 个	100%
			质量指标	遂潼居民服务“一卡通”平台运行维护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遂潼居民服务“一卡通”平台运行维护周期	1 年	1 年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居民社保卡实现遂潼两地信息互通认证	优	优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遂潼居民使用满意度	≥95%	95%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遂潼居民服务“一卡通”平台运行维护合同价	≤18 万元	17.9 万元	100%
任务四：建设群众满意的“温暖人社”	项目四：遂宁市惠民惠农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大数据阳光监督平台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遂宁市惠民惠农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大数据阳光监督平台建设内容	12 项	12 项	100%
				遂宁市惠民惠农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大数据阳光监督平台对接数量	2 个	2 个	100%
			质量指标	遂宁市惠民惠农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大数据阳光监督平台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遂宁市惠民惠农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大数据阳光监督平台建设完成时限	2024 年 12 月底	已完成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数据共享管理	统一规范	统一规范	100%
				群众服务体验	更加高效便捷	更加高效便捷	100%
				智能监管防范	监管质效提升	监管质效提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遂宁市惠民惠农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大数据阳光监督平台使用满意度	≥95%	95%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遂宁市惠民惠农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大数据阳光监督平台建设资金	≤151 万元	151 万元	100%

表 4-5：重点履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 预算管理

（1）预算编制质量

根据《关于批复市本级 2024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遂财预〔2024〕4 号）年初预算批复文件及《关于预拨 2024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的通知》（遂财社〔2024〕22 号）、《遂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市本级社保服务专项资金的通知》（遂财社〔2024〕98 号）等文件，遂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年度预算执行数为 5528.78 万元，本年度调整预算数为 5740.04 万元，2024 年偏离度 3.68%，造成偏离的原因如下：

一是部分中省转移支付资金下达时间晚，预算执行过程中未实现支出，分别是 2024 年 11 月下达中省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309.22 万元，本年度实现支出 199.81 万元，结转至下一年度 109.41 万元；2024 年 12 月下达中省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财政补助资金 16.12 万元，本年度实现支出 8.67 万元，结转至下一年度 7.45 万元。

二是部分部门项目执行进度低。本年度存在 2 个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90% 的部门项目，具体是跨区域合作专项资金 5 万元，由于资金到位时间过晚，相关活动开展时间不足，实现支出 2.94 万元，执行进度仅 58.74%；以工代赈村民自建项目劳务报酬模块 28.5 万元，财政下达金额为项目概算金额 28.5 万元，因项目最终审定金额为 22 万元，剩余资金无法实现支出，执行进度为 77.19%。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的评分说明本项指标

权重 8 分、得分 7.71 分。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按功能分类)	调整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偏离度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2.94	-41.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1.57	5154.94	-3.67%
卫生健康支出	126.62	126.22	-0.32%
住房保障支出	256.85	244.68	-4.74%
合计	5740.04	5528.78	-3.68%

表 5：重点履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支出执行进度

2024 年，本部门中省转移支付资金实际预算数 516.79 万元，实际执行数 377.14 万元，预算执行率 72.98%。本部门不涉及专项债券资金预算

（3）预算年终结余

2024 年，本部门没有预算结余，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的评分说明本项指标权重 8 分、得分 8 分。

（4）严控一般性支出

2024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支出 16.8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32 万元，上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26 万元，相较上年增减幅度基本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 6.2 万元，上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 4.63 万元，相较上年增加 1.57 万元，增幅 33.89%。具体情况如下。

指标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差额	增减%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0.00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23161.82	122615.87	545.95	0.45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3161.82	122615.87	545.95	0.45
公务接待费	61992.00	46302.00	15690.00	33.89
合计	185153.82	168917.87	16235.95	9.61

表 6：“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2）会议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本部门会议费支出 5.65 万元，上年度会议费支出 6.89 万元，相较上年度减少 1.24 万元，增幅-18.03%。

（3）培训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本部门培训费支出 0.93 万元，上年度培训费支出 5.51 万元，相较上年减少 4.58 万元，增幅-83.12%。

（4）差旅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本部门差旅费支出 66.66 万元，上年度差旅费支出 53.58 万元，相较上年增加 13.08 万元，增幅 24.41%。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的评分说明本项指标权重 6 分、得分 3 分。

3. 资产管理

（1）人均资产变化率

2024 年，本部门人均资产变化率-32.45%。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的评分说明本项指标权重 3 分、得分 3 分。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固定资产净值	无形资产净值	编制内实有人数	人均占有资产	人均资产变化率	备注
2024	162.82	0	215	0.76	-32.45%	导致固定资产净值变动的因素有固定资产变动（新增、转让、报废等）和固定资产折旧。
2023	241.03	0	215	1.12		

表 7：部门人均资产情况表

（2）资产利用率

2024 年，本部门超最低使用年限的办公家具资产利用率为 52.06%；超最低使用年限的办公设备资产利用率为 90.78%。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的评分说明本项指标权重 3 分、得分 2.14 分。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类别	超最低使用年限的账面原值	账面原值	资产利用率	备注
家具和用具	87.21	167.53	52.06%	超最低使用年限资产是指固定资产的实际使用年限超过规定最低使用年限的资产
设备	799.5	880.72	90.78%	

表 8：部门资产利用情况表

（3）资产盘活率

2024 年，本部门无闲置资产。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的评分说明本项指标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4. 采购管理

（1）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024 年，本部门没有适宜对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

包。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的评分说明本项指标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2）采购执行率

2024 年，本部门采购预算资金 35.13 万元，本年度政府采购实际支付总金额 35.13 万元，采购执行率 100%。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的评分说明本项指标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5. 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本部门制定了《遂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内控手册(2024 年版)》，对预算业务、收支业务、政府采购业务、资产业务、合同管理业务、重点经费管理等方面进行了制度建设并严格执行有关制度。不涉及扣分。

（2）财务岗位设置情况

本部门设置会计、出纳等财务工作岗位。会计岗位的职责权限为部门预决算编制及公开、预算绩效管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建设、账务核算；出纳岗位的职责权限为四险二金及个人所得税申报、票据审核、资金支付等。本部门严格实行不相容岗位分离。不涉及扣分。

（3）资金使用规范情况

2024 年，本部门在绩效自评期间对所有项目支付有关资料进行核查，部门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不涉及扣分。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1）决策程序

2024 年，本部门阶段（一次性）项目总数 24 个，均按照市财政局要求进行财政支出政策评估，开展比例 100%，其中 100 万以上项目 1 个，均按要求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的评分说明本项指标权重 4 分、得分 4 分。

（2）目标设置

2024 年，本部门不存在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不相匹配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的项目。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的评分说明本项指标权重 4 分、得分 4 分。

（3）项目入库

2024 年，本部门阶段（一次性）项目均按照市财政局要求进行项目入库操作，不存在规定时间未入财政库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项目入库及时率 100%。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的评分说明本项指标权重 4 分、得分 4 分。

2. 项目执行

（1）执行同向

2024 年，本部门阶段（一次性）项目总数 24 个，均按照年初预算、中期调整安排的列支方向执行支出，不存在实际列支内容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不相符的情况。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的评分说明本项指标权重 5 分、得分 5 分。

（2）项目调整

2024 年，本部门不涉及应采取未采取收回预算、调整目标等处置措施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的评分说明本项指标权重 6 分、得分 6 分。

（3）执行结果

2024 年本单位共实施 24 个项目，其中：一次性项目和阶段项目 24 个。根据一体化系统预算可执行情况表，共 22 个一次性项目和阶段项目预算结余率小于 10%，2 个一次性项目和阶段年项目预算结余率大于 10%，分别是跨区域合作专项资金、以工代赈村民自建项目劳务报酬模块。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的评分说明本项指标权重 4 分、得分 3.83 分。

3. 目标实现

(1) 目标完成

2024 年，本部门共实施 24 个项目，对 24 个项目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全盘检查。24 个项目共有 32 条数量指标，32 条数量指标均完成目标值。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的评分说明本项指标权重 6 分、得分 6 分。

项目名称	数量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政策法规宣传	发布信息数	≥	600	条	742 条
信息化建设运行网络租赁费	网络租赁数量	=	63	条	63 条
信息化建设运行维护费	人社信息系统运行维护	=	1	年	1 年
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社保卡“一卡通”项目	一卡通维护人员	=	2	人数	2 人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专家评估验收评审	开展评估认定次数	≥	4	次	4 次
机关事业单位工人工资考	组织机关工人考评定级工作	=	1	次	1 次
	机关事业单位技术工人考试题库更新套数	≥	112	套	112 套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招次数	≥	2	次	2 次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遴选次数	≥	2	次	2 次
惠民惠农“一卡通”宣传费	线上宣传次数	≥	2	次	2 次
	线下宣传次数	≥	2	次	2 次
惠民惠农“一卡通”系统运维项目	运行维护系统数量	=	13	个	13 个
春节慰问经费	春节慰问覆盖范围	=	100	%	100%
遂潼居民服务一卡通平台运维	遂潼居民服务“一卡通”平台运行维护系统数量	=	1	个	1 个

项目名称	数量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遂宁市惠民惠农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大数据阳光监督平台建设	遂宁市惠民惠农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大数据阳光监督平台建设内容	=	12	项	12 项
	遂宁市惠民惠农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大数据阳光监督平台对接数量	=	2	个	2 个
以工代赈村民自建项目劳务报酬模块	增设推广以工代赈方式项目调度界面	=	1	个	1 个
失业保险基金管理	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	21.27	万人	21.94 万人
	失业保险费收入	≥	14103	万元	14954 万元
就业创业项目资金	全省基层公共就业创业服务能力建设交流活动参加人数	≥	130	人	140 人
	第六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遂宁赛区选拔赛暨第八届“遂州杯”创业项目选拔赛参加人数	≥	80	人	100 人
“新农人”创新创业大赛活动经费	参赛项目数	≥	80	个	98 个
社保服务工作经费	离退休人员生存资格认证人数	≥	9	万人	9.53 万人
	参加工伤保险人数	≥	12	万人	13.83 万人
	离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数	≥	9	万人	9.85 万人
改制事业单位代管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	改制事业单位活动费纳入保障范围率	≥	90	%	100%
跨区域合作专项资金	有效投资信息	≥	5	条	5 条
农民工服务资金	驻外农民工服务站点	≥	10	个	10 个
返乡入乡创业暨回引服务专项	开展活动次数	≥	1	次	1 次
返乡返岗暨驻外服务专项	开展活动次数	≥	2	次	2 次
购买劳动监察员工作服	采购行政执法服	=	1	套	1
根治欠薪国省考核迎检工作经费	入库项目迎检资料	≥	30	套	37

表 9：分项目数量指标完成情况表

(2) 目标偏离

2024 年，本部门共实施 24 个项目，对 24 个项目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全盘检查。24 个项目共有 32 条数量指标，其中偏离度大于 30% 的指标条数 0 条。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的评分说明本项指标权重 6 分、得分 6 分。

(3) 实现效果

2024 年本部门共实施 24 个项目，对 24 个项目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全盘检查。24 个项目共有 35 条效益指标，经核查 35 条效益指标完成，各类项目均实现其效果。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的评分说明本项指标权重 5 分、得分 5 分。

项目名称	效益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政策法规宣传	辖区群众了解人社政策更加便捷	定性	优		优
信息化建设运行网络租赁费	信息系统畅通可持续性	≥	95	%	100
信息化建设运行维护费	人社系统信息化设备安全事故发生数	≤	0	起	0 起
	人社系统信息化系统运行稳定	定性	优		优
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社保卡“一卡通”项目	一卡通使用可持续性	≥	95	%	100%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专家评估验收评审	人才评价渠道	定性	不断增加		不断增加
	技能人才评定便捷度	定性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机关事业单位工人工资考	新增取得高级工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人数	≥	1100	人	2562 人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增加社会就业	定性	作用较显著		作用较显著
	促进就业公平	定性	优		优
	人事人才可持续性	≥	不断优化	%	优

项目名称	效益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惠民惠农“一卡通”宣传费	全市申领电子社保卡人口覆盖率	≥	57.2	%	61%
惠民惠农“一卡通”系统运维项目	享受惠民惠农补贴资金人员及时发放	=	100	%	100%
春节慰问经费	慰问对象感受党和政府的关怀程度	≥	98	%	100%
	春节慰问机制	=	100	%	100%
遂潼居民服务一卡通平台运维	通过居民社保卡实现遂潼两地信息互通认证	定性	优		优
遂宁市惠民惠农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大数据阳光监督平台建设	数据共享管理	定性	统一规范		统一规范
	群众服务体验	定性	更加高效便捷		更加高效便捷
	智能监管防范	定性	监管质效提升		监管质效提升
以工代赈村民自建项目劳务报酬模块	关键信息实时查询	定性	实现功能		功能已实现
	关键数据实时预警	定性	实现功能		功能已实现
失业保险基金管理	稳岗补贴企业稳定岗位率	≥	98	%	98%
就业创业项目资金	提高就业创业积极性	定性	优		优
“新农人”创新创业大赛活动经费	就业创业氛围	定性	优		优
社保服务工作经费	加强养老基金政策宣传，保障基金安全性	定性	保障基金安全性		保障基金安全性
	加强工伤预防宣传，提高企业安全意识	定性	不断增强		不断增强
	丰富退休人员离退休生活，提高社会稳定性	定性	不断增强		不断增强
改制事业单位代管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	改制事业单位人员大面积集体上访情绪	定性	有所下降		有所下降
跨区域合作专项资金	宣传推介遂宁的投资环境	=	100	%	100%
农民工服务资金	提供就业咨询、权益维护等服务	≥	95	%	95%
	持续影响时间	≥	1	年	1
返乡入乡创业暨回引服务专项	提高返乡入乡和回引人员政策知晓率	≥	90	%	90%
返乡返岗暨驻外服务专项	解决农民工返乡返岗难的问题	≥	95	%	95%
购买劳动监察员工作服	采购满意度	=	100	%	100%
根治欠薪国省考核迎检工作经费	落实根治欠薪各项核心制度	≥	95	%	98%

表 10：分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表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接受了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分别是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和 2023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根据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反馈问题及整改要求,我局高度重视绩效结果的深度应用,通过问题导向、目标管理、制度完善等方式推动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一是指标体系逐步优化。针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满意度指标目标值设定不科学问题,2024 年起严格按省级要求设定满意度大于等于 95%的目标值。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 12 项指标(含数量、质量、时效、社会效益等)的设置错误或量化不足问题完成修正,确保指标与年度工作计划精准匹配。

二是强化资金管理。对结余率较高的 7 个项目(结余率 > 0.1)进行清理整合,通过优化支出结构、严控重复投入,2024 年项目资金执行率明显提升。

三是绩效管理工作闭环。构建“预算编制有目标、执行有监控、完成有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有应用”的全流程管理机制,2024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自评覆盖率 100%。建立绩效问题整改台账,实行“整改—复核—销号”管理,2023 年反馈的 22 项问题整改完成率达 100%。

四是信息公开透明。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及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随同部门决算进行公开。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4 年，本部门围绕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项目决策、项目执行、目标实现、财务管理等方面开展全面评价，自评得分为 95.68 分(满分 100 分)，总体评价等级为“优”。

(二) 存在问题

一是部分指标还有待优化。在项目指标设置中，存在部分指标设置错误、未进行细化量化、指标值设置较低的问题。

二是预算执行进度存在偏离。本年预算执行中，预算执行进度 11 月未达到 82.5%目标进度，预算执行进度有待提升，主要原因一是部分部门项目预算未达到支付条件，导致预算执行进度降低，二是中期调整项目指标下达时间较晚，导致项目执行时间相对落后。

(三) 改进建议

一是逐项核改指标设置。对 2024 年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置进行全面核查，在 2025 年指标设置中将存在问题的指标逐一修改，指标设置进一步优化。

二是加强预算执行监控。对预算执行进度未达到时序要求的项目及时提醒，做到应付尽付，展示无法执行的支出事项应说明情况并明确支付时间及金额。

三是优化预算执行计划。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各项目的预算执行时间节点，将年度预算分解为季度目标，分阶段落实，进行实时监控和调整。

附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遂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预算（万元）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5528.78	5528.78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着力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一是保用工稳市场主体。二是多渠道促重点群体就业。三是支持创业带动就业。四是优服务促供需匹配。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一是持续深化社会保障制度改革。二是扩大社保覆盖面、提高待遇水平。三是从严管理社保基金。四是提升经办服务水平。		
	大力推动人才资源聚集	一是稳步壮大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队伍。二是规范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三是扎实做好表彰奖励工作。		
	壮大技能人才队伍	一是健全政策支持体系。二是加大职业技能培训力度。三是支持技工教育高质量发展。四是建强高技能人才队伍。		
	实施人力资源服务业提升工程	一是壮大行业规模。二是培育园区品牌。三是推动人才集聚。		
	深化农民工服务保障	一是提升服务保障水平。二是稳定转移就业规模。三是促进返乡下乡创业。四是打造独具特色劳务品牌。		
	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权益保护	一是强化根治欠薪治理。二是提升劳动关系治理效能。三是推进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四是加强争议仲裁调解。		
	深度融入川渝人社合作	一是深化公共服务协同。二是深化人力资源协同。三是深化劳动关系协同。		
	深化全面从严治党着力加强队伍建设	一是强化党建引领。二是深化从严治党。三是优化队伍建设。		
	建设群众满意的“温暖人社”	一是实施通办服务行动。二是实施智慧服务行动。三是实施优质服务行动。		
	抓好综合基础性工作	一是抓实综合业务。二是抓实法治人社建设。三是抓实风险防控。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	93.84	万人	2	94.61
			参加工伤保险人数	≥	31.05	万人	2	32.01
			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	204.1	万人	2	204.29
			参加失业保险人数	≥	21.5	万人	2	21.95
			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	1.21	万人	2	1.38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	3.2	万人	2	3.92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	0.25	万人	2	0.35
			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	13000	人次	2	15600
			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	≥	97	%	2	98.5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	≥	60	%	2	78.24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	≥	90	%	2	99.14
			申领电子社保卡人口覆盖率	≥	57.2	%	2	61
			拖欠农民工工资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	≥	98	%	2	98.6
			新增取得高级工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人数	≥	1100	人次	2	2562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计划完成率	≥	90	%	6	10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调度周期	定性	季度调度	%	6	按季度印发执行通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新创业及就业工作	定性	确保创新创业及就业工作圆满完成		4	就业计划执行圆满完成
			农民工工作提升	定性	确保农民工工作服务体系更加完善		4	农民工工作圆满完成
			人才队伍提升素质及建设	定性	确保人才素质提升队伍建设圆满完成		4	人才队伍建设计划执行圆满完成
			人社服务体系建设	定性	推进服务平台标准化服务基础信息化服务机制协同化服务行为专业化更加完善		4	人社公共服务计划执行圆满完成
			社会保障体系	定性	确保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完善		4	社会保险计划执行圆满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社政务服务好评率	≥	98	%	20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数	定性	不高于预算控制数		10	5528.78 万元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